

北京乐华圆娱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乐华圆娱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配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和长期战略发展规划，以及考虑到目前股票流动性较低、融资成本较高等问题，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决策效率，降低成本，扩大竞争优势，促进公司更好的发展，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于2018年01月31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及相关事宜的议案》，该等事项尚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于2018年02月26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02月22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乐华文化，证券代码：833564）自2018年02月23日开

市起暂停转让，公司股票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2018年05月22日。

公司将持续推进上述事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乐华圆娱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22日